

台北旅店集團

簽約公司房價優惠合約書

合約編號：

簽約日期： / /

立合約書人： 台北旅店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以下簡稱乙方)

甲方基於雙方互惠原則同意訂立此合約，對於乙方提供優惠住房訊息。

1. 乙方員工住宿於甲方集團旗下十家旅店均可享有優惠房價與禮遇服務。若未來甲方集團旗下有增加旅店，亦適用之。
2. 甲方保證依本合約提供乙方優惠房價為訂房當日官網公告價格之九折，折扣後之價格已包含 5%營業稅及 10%服務費。
3. 甲方旗下旅店提供之服務如下：
 - 享有合約優惠之房價
 - 部分旅店提供免費早餐(附件一、附註一)
 - 可免費使用自助洗衣間
 - 免費使用全館客房網路
 - 免費提供客房礦泉水及洗沐用品
 - 免費提供高畫質藍光電影
 - 部分旅店提供免費停車位(附件一、附註二)
4. 合約優惠之房價，由乙方或乙方員工直接與入住之飯店訂房，若透過其他管道訂房，甲方可拒絕給予本合約優惠。
5. 乙方員工入住時，須出示識別證或名片作為優惠依據，每人每日限定預定 3 間。
6. 乙方之貴賓、廠商因差旅住宿於台北旅店集團經營之旅店，亦可享有上述之房價與禮遇服務，但須由乙方代訂。
7. 最後協議內容以雙方同意合約規範事項為主。
8. 注意事項：
 - 合約期間內，本優惠全年度均可使用。
 - 乙方訂房時，應以公司名稱或統一編號訂房，若有變更或取消訂房亦請事先告知櫃檯人員，以便安排客房變更或取消。
 - 各房型均有入住人數限制，如有加入之需求請洽詢櫃檯人員，了解可行性及相關費用。

- 為確保訂房，請先告知櫃台人員旅客預抵達飯店之時間並提供信用卡授權書做為訂房保證；若遇團體訂房 5 間(含)以上，請於訂房完成後 3 日內預付 30% 的訂金。

9. 住宿訂金為每筆訂房總金額之 30%，取消之相關規定：

- a. 旅客於入住日期前 3 日取消訂房時，將不收取取消訂房手續費。
- b. 旅客於入住日期前 1 至 2 日取消訂房時，應負擔總訂金之 70% 為訂房取消費用。
- c. 旅客於入住日期當天取消訂房或怠於通知者，應負擔訂金之 100% 為訂房取消費用。

10. 本合約一式兩份，甲、乙方各執一份為憑據，合約有效期間結束後雙方需重新協議訂定新合約。

11. 上述條款如有未盡事宜，甲、乙雙方同意以合作友好之態度協商解決。

12. 本合約有效期間自 2026 年 8 月 10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甲方：台北旅店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戴彰紀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三段 31 號 4 樓

乙 方：國立東華大學

負責人：徐輝明

地址：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 2 段 1 號

代表簽約旅店：新驛旅店台北車站一館

代表簽約旅店地址：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 7 號

電 話：02-2314-8008

傳 真：02-2331-3311

統 編：03305202

連絡人：林副理/林主任/廖主任

E-Mail：cityinn1@taipeiinn.com. tw

電 話：03-8906313

傳 真：03-8900130

統 編：08153719

連絡人：黃章傑

E-Mail：cotycafe@gms.ndhu.edu.tw



請回傳至代表簽約飯店地址或傳真



喜瑞飯店	丹迪旅店系列	新驛旅店系列
		

附件一

飯店名稱	地址	電話
喜瑞飯店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一段 64 號	02-2541 0077
丹迪旅店天津店	台北市中山區天津街 70 號	02-2541 5788
丹迪旅店大安森林公園店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33 號	02 2707 6899
丹迪旅店天母店	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六段 728 巷 2 號	02-2873 2222
新驛旅店台北車站一館	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 7 號	02-2314 8008
新驛旅店台北車站二館	台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 81 號	02-2555 5577
新驛旅店台北車站三館	台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 77 號	02-7732 7777
新驛旅店西門店	台北市中正區寶慶路 63 號	02-7725 2288
新驛旅店復興北路店	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338 號	02-2515 8777
新驛旅店台中車站店	台中市東區復興路四段 133 號	04-2223 2333

附註一：可提供免費早餐之旅店：

喜瑞飯店、丹迪旅店天津店、丹迪旅店大安森林公園店、丹迪旅店天母店。

附註二：可提供免費停車之旅店：

喜瑞飯店、丹迪旅店大安森林公園店、丹迪旅店天母店、新驛旅店復興北路店。

台北旅店集團

簽約公司房價優惠合約書

第一次增補協議書

台北旅店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甲方)與 國立東華大學 (以下稱乙方)，雙方前於民國 115 年 8 月 日簽署「簽約公司房價優惠合約書」(下稱「原合約」)，茲因雙方合意針對原合約部分內容進行變更與增補，共同簽署本協議書，約定條款如下：

一、條款變更下

雙方同意變更/增補原合約之內容：

本協議含附註一合作執行內容調整，新驛旅店台中車站店自民國 115 年 9 月 1 日起，因旅店調整營運方向，原合約中「住宿附贈早餐」將調整為不再提供入住時免費早餐之服務。

二、本協議書視為原合約之一部，與原合約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協議書與原合約若有任何抵觸，以本協議書之約定為準。

三、除本協議書另有約定外，原合約之其餘條款仍具完全效力，維持不變。

四、本增補協議書正本壹式貳份，由甲、乙雙方各執正本壹份。

立協議書人：

甲方：台北旅店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戴彰紀

統一編號：29039481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 31 號 4 樓

乙方：國立東華大學

代表人：徐輝明

統一編號：08153719

地址：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2段1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